

证券代码：600734 证券简称：实达集团 公告编号：第 2019—100 号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实达集团”）于 2019 年 10 月 8 日接到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协助执行通知书》（（2019）京 0102 执 13144 号）、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协助执行通知书》（（2019）京 03 执 1078 号）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权司法冻结及司法划转通知》（2019 司冻 1008-03 号），公司控股股东北京昂展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昂展”）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被司法轮候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一、 股份冻结的具体情况

（一）冻结申请人：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

被冻结人：北京昂展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冻结数量：228,446,407 股（无限售流通股，轮候冻结）

冻结日期：从 2019 年 10 月 8 日至 2022 年 10 月 7 日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北京昂展持有本公司股份 228,466,40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6.71%，本次轮候冻结的股份合计为 228,446,407 股，占其持股总数的 99.99%，占公司总股本的 36.71%。

（二）冻结申请人：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

被冻结人：北京昂展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冻结数量：72,622,586 股（无限售流通股，轮候冻结）

冻结日期：从 2019 年 10 月 8 日至 2022 年 10 月 7 日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北京昂展持有本公司股份 228,466,40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6.71%，本次轮候冻结的股份合计为 72,622,586 股，占其持股总数的 31.79%，占公司总股本的 11.67%。

二、股东股份被冻结的原因

（一）根据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出具的《协助执行通知书》（（2019）京 0102 执 13144 号），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因股票质押纠纷向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申请对北京昂展所持公司股份 228,446,407 股进行司法轮候冻结。

（二）根据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协助执行通知书》（（2019）京 03 执 1078 号），华融天泽投资有限公司因股票质押纠纷向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对北京昂展所持公司股份 72,622,586 股进行司法轮候冻结。

三、股东股份被冻结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本次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被轮候冻结事项不会对上市公司的控制权造成影响，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0 月 8 日